## 贵阳市贵安新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 市医改办关于加强贵阳市 2021 年县域医共体 建设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区 (市、县)医改办:

根据《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贵州省2021年度市县高质量发展卫生健康领域绩效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黔医改办发〔2021〕7号)和省考核办2021年市县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有关工作要求,涉及县域医共体的考核指标共有四个: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成县占比、县域医共体医保总额付费县占比、县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门急诊占比、县域内就诊率。为加快推进各区(市、县)县域医共体建设相关工作,进一步做实做细我市高质量发展卫生健康领域县域医共体建设绩效考核工作,确保年底全面完成全市高质量发展卫生健康领域绩效评价考核指标任务,现将有关工作通知要求如下:

## 一、目标要求

(一)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成县。息烽县、乌当区在 2021 年按照"六统一"要求建成目标明确、权责清晰、分工协作、 服务优质、有效运行的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达到国家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评判标准;开阳县、修文县、清镇市在2022年建成紧密型县域医共体。

- (二)县域医共体医保总额付费。息烽县、乌当区在 2021 年试点实施医共体医保总额付费; 开阳县、修文县、清镇市在 2022 年实施医共体医保总额付费。
- (三)县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门急诊占比。该指标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门急诊人次/县域内门急诊总人次×100%,要求达到55%或较去年同期增长5个百分点以上可得满分。
- (四)县域内就诊率。该指标为参保人员县域内门急诊人次/参保人员门急诊总人次×100%,要求达到90%或较去年同期增长5个百分点以上可得满分。

## 二、工作安排

- (一)着力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和县域医共体医保总额付费工作。市医改办拟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12 月 10 日对乌当区、清镇市、修文县、息烽县、开阳县按照国家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评判标准和监测指标体系,对标对表,开展评价复核工作,了解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取得的成效、存在的困难及问题、下一步工作打算及建议。同时对息烽县和乌当区试点开展的县域医共体医保总额付费工作进行调研,了解工作进度。
- (二)加强工作调度。指标未达要求的区(市、县),要求深入分析原因,拿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确保年底全面完成全市高质量发展卫生健康领域绩效评价考核指标任务。市医改办加强工作调度,对工作调度中推进不力的县(市、区)将

进行通报,对此项工作的主要负责同志进行约谈。

(三)加强资料上报。各区(市、县)医改办在12月10日前将县域医共体涉及到的县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门急诊占比和县域内就诊率考核指标任务完成情况和佐证材料上报市医改办;乌当区、息烽县在12月10日前将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县域医共体医保总额付费绩效考核指标任务完成情况和佐证材料上报市医改办。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市医改办 袁必凤 84851093

联系邮箱: swjj\_tzggc@guiyang.gov.cn

贵阳市贵安新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 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贵阳市卫生健康局代章) 2021年11月29日